應該有人對平鎮大火負責

李家同

平鎮大火使得五位消防人員喪命，上週五發生的大火到今天仍然傳出零星的火災，而且火災時間長達幾十個小時，我們應該要注意這件事，不能永遠責怪消防隊長，說他不該命令隊員進入火場，因為任何一家工廠都不該發生如此嚴重的大火。

這家工廠當然有化學物品，化學物品可能造成火災，可是我們應該要知道工廠裡面的化學藥品一定要放在安全的地方，我曾經看到一所大學研究室，他們知道某些化學藥品可能發生爆炸，所以這些化學藥品儲藏的地方是可以防爆的，也就是說即使爆炸也不會影響到外面，當然更加要注意的是，可能會爆炸的任何化學藥品都不能大量的儲藏在同一個地方。

廠房的設計也應該注意到安全問題，房間和房間應該有所空格，一間廠房如果發生火災，其他的房間可以避免災難。

最重要的是工廠的牆壁、窗門、桌椅等等的設備，都不應該是易燃物，大家不妨到大學的化學實驗室看看，他們都會很小心地保證他們的傢俱防火性都很強的。

這次大火顯示這家工廠顯然沒有做到這些防範措施，如果沒有那麼多的易燃物，也沒有堆積那麼多的危險化學藥品，這次的火災就不會如此嚴重了。我國的消防法規鉅細靡遺地規定如何維持工廠的安全，對所有公共安全都有明確地規定，主要的精神不是在於保證不發生火災，而是要將火災的結果減到最低程度，絕對不能發生燃燒數十小時的大火，問題是如果哪家廠商不按照規定，政府會不會知道，顯然他們是不知道的，政府常常被動地等待檢舉，而不會主動的突擊檢查，即使查出來，罰則也非常之輕，廠商對這種罰款是不會在乎的。

可是這次大火所造成的影響，乃是使很多的年輕人對到工廠工作更加沒有興趣，我本人在這個周末碰到了一些孩子，他們都說他們情願到便利商店去做工，薪水雖然少一點，但是比較安全。企業族常常埋怨他們找不到工人，即使高薪也還是找不到，這次大火以後，相信他們的問題會更加嚴重。

政府成天提出一些新的口號，比方說智慧型製造、工業4.0等等，我建議政府暫時不要講這些了，好好地徹查全國工廠的公安問題，因為如果一再發生這種事情，我們的工業會受很大的影響，也使我們國人對政府失去信心，政府不能說我們已經訂了很多的法律，前些日子高速公路上發生車禍，兩位警察因此喪身，肇事的司機疲勞駕駛查達十二小時，法律絕對不准這種情形發生的，可是政府似乎沒有辦法執行法律。

我很誠懇的希望政府不要等人民檢舉，維護公安乃是政府的責任，三年前，桃園就發生過保齡球館大火使得六位消防人員喪命的事件，如果政府真的重視公安就不會讓這種事情再發生了，維護公安恐怕不只是地方政府所要負責的，中央政府也不能置身事外。

各級學校也應該重視、向學生宣導公安的重要性，也讓學生能夠判斷哪些地方其實是危險的，我相信如此做，可以鞭策很多不負責任的工廠，改善他們的公安，當然最重要的仍然是各級政府。